

平安举措

赔偿谈不拢，
“老泉毛”来定分止争

通讯员 钱晓丽 吕海霞

本报讯 “泉毛师傅，我有个难题，您能来帮个忙吗？”“好的，我上午就来。”近日，桐乡市梧桐街道桃园村村干部周红英又一次拨通了调解员王坤泉的电话。

桐乡市振东派出所民警王坤泉为人热心，经常带着化解矛盾纠纷，被大伙儿亲切地称为“老泉毛”。像这样的求助电话，泉毛师傅隔三五就会接到。

桃园村这次遇到的难题，是前期的桥梁建设破坏了村民朱某的果园，工程施工方和朱某在赔偿问题上谈不拢，双方僵持了一个多月。泉毛师傅赶到后，和当事人及村干部一起实地查看、劝说调解。短短15分钟，施工方就当场付了赔偿款，双方握手言和。

这是近年来老泉毛调解工作室参与基层调解的一个缩影，也是桐乡市“警调对接”工作的生动体现。近年来，桐乡市司法局与市公安局加强协作联动，不断深化“警调对接”工作力度，打造调解品牌，仅今年梧桐街道就先后挂牌成立了振东社区警社联调中心（老泉毛调解分室）、城南村警社联调中心（老泉毛调解分室），实现调解力量下沉，打通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今年以来，老泉毛调解工作室及分室共化解各类矛盾纠纷400余件。

老泉毛调解分室坚持集众智、汇众力，全面提升基层调解合力。调解室工作人员由村（社区）调委会工作人员、道德观察员、驻点民警和专职调解员组成，充分发挥自治、法治、德治的优势，夯实基层社会治理根基。

为进一步前移调解关口，掌握一线隐患信息，振东社区老泉毛调解分室还创新设立“民情访谈室”，通过入户走访、听取诉求、汇总梳理、民情访谈等形式，及时了解居民诉求，掌握基层苗头隐患。针对短期内无法解决、涉及众多居民利益的问题，“民情访谈室”召集居民群众、相关部门、道德评判团、法律服务团等开展访谈，群策群力化解纠纷。

近日，“民情访谈室”走访中，居民殷某反映某理发店因转让导致其办理的理发卡不能正常消费，双方发生纠纷，协商未果。得知情况后，专职调解员陈阿姨巧用“望、闻、问、切”四步工作法，掌握双方诉求，找准矛盾症结，为双方提出合理建议，最终双方各让一步，达成调解协议。

高效调处纠纷
获赠致谢锦旗

通讯员 戈晓慧

本报讯 近日，平阳县司法局万全司法所高效调处一起涉企非正常死亡案件，获当事人赠旗致谢。

今年9月29日20时许，在温州某服装厂上班的外地员工李某，上夜班期间晕倒在厕所，送医救治后过世。李某家属与公司就李某的死亡赔偿金、丧葬费、被抚养人生活费等问题产生分歧。

接到调解申请，万全司法所所长尤永国与专职调解员冯金祥为双方详细解答相关法律问题，并引导双方互谅合理诉求。一方面，他们耐心倾听李某丈夫的诉说，晓之以情，动之以理，抚平其情绪；另一方面劝导企业换位思考。最终双方达成一致意见。

近年来，平阳县司法局多措并举引导全县各级人民调解组织化解矛盾，有效解决群众合理诉求，将大量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消融在萌芽。今年1—10月，该县共调处矛盾纠纷6627件，调处成功6589件，调处成功率达99.4%，涉及协议金额2.72亿元。

昔日好友对簿公堂，
为何最后能握手言和？
检察院出手扶正“友谊小船”

本报记者 蓝莹 通讯员 董佩佩 见习记者 杨依依

本报讯 30万元借款，多年断联，昔日好友形同陌路……近日，温州市龙湾区检察院经过多番调查核实和调解，终于将这艘倾覆的“友谊小船”扶正。

2010年10月，郑一（化名）以资金周转为由向原告郑二（化名）借款30万元。但借款到期后，郑二仅收到部分利息。2018年10月，郑二向龙湾区法院提起民事诉讼，郑一未出庭庭审。后法院向郑一公告送达了判决书。2019年2月，郑二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郑一出行购票受阻，才知道自己被列入了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诉讼结果，于是向温州市中院申请再审。再审中，他否认借款事实，同时提出借据日期有笔迹变更。中院认为，借据证明力较强不可否认，同时郑一并未提供篡改日期的笔迹鉴定证据，遂驳回郑一再审申请。随后，郑一向龙湾区检察院申请民事诉讼监督。

经调查取证，通过对照分析，证实了郑一有向郑二借款的事实，且借据上的“2016年”中的“6”字确有更改痕迹。

查明真相后，若直接作出监督决定，案件再审，原判决会被撤销，一方面郑二的30万元得不到法律支持，另一方面郑一被列为被执行人的两年均未还钱，双方矛盾会因此激化。检察官再次找到双方沟通调解，但双方互不退让。

龙湾区检察院充分借助龙湾区矛调中心多部门联动的优势，邀请双方当事人所在街道的人大代表、金牌人民调解员，举行温州市首例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公开听证会。听证会上，双方当事人就案件部分事实达成共识：郑一承认从郑二处借到了30万元，郑二也承认借据日期存在人为变造的事实。

在检察官多次调解下，近日，双方当事人再次来到矛调中心调解室，现场签署和解协议，郑一承诺作出适当补偿，郑二也表示息诉息访。

多番调解为打工人

通讯员 江艳

本报讯 近日，在承办法官的努力下，8起系列劳务合同纠纷当事人达成和解，被告企业当庭支付了8名原告的全部劳动报酬，案件顺利化解。

不久前，陈某、张某等8人向宁波市奉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称宁波某垃圾分类公司及包工头钟某拖欠他们4.4万余元工资，要求该公司支付劳动报酬。经初步了解，承办法官发现该案涉及项目分包、转包等情况，案情事实复杂，当事人之间矛盾激烈。为了让工人们尽快拿到工资，法官决定进行调解。经过多次耐心沟通协调，以及现场明理释法，各方当事人终于达成和解。

“窗口调解”为企解忧

通讯员 陈丰

本报讯 “从我到法院咨询到拿到调解书也不过四五天时间，事情就得到了妥善解决，为法院的高效点赞！”近日，一纸箱厂老板王某说。

不久前，王某到台州市路桥区人民法院准备起诉某鞋业公司的李某，对方拖欠了半年货款。窗口人员本着“调解优先、诉讼断后”的原则，第一时间致电李某询问还款意愿。后来，在调解法官的主持下，双方达成协议。

据了解，为减少企业诉讼成本，保障营商环境，路桥区人民法院立案部门充分发挥窗口人员“第一时间接触当事人、第一时间了解案情”的优势，加大对企业的诉前调解力度，努力让矛盾纠纷在立案环节就得到化解。截至目前，已诉前调解企业经济纠纷12件，涉案标的300多万。

海岛居民办证不再难

近日，玉环市干江派出所所在鸡山乡新设的便民窗口迎来了第一位办事的群众。鸡山乡是一个海岛乡，为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解决居民岛上办证难问题，干江派出所联合鸡山乡政府在岛上的便民服务中心增设了公安窗口，便利居民。

通讯员 鲍晨炜 陈杰



平安点滴

工资执行有新模式

通讯员 姚法

本报讯 针对逾36%的执行案件涉及工资（含养老金）执行，余姚市法院与市农村商业银行开展战略合作，打造“银行一键转入+被执行人随时领取”工资执行新模式。截至目前，共为103名被执行人发放必需生活费15万元。

根据双方合作协议，银行每月定期将被执行人的必需生活费转入工资卡二级账户，被执行人可随时根据自身需求至银行领取生活费，这一模式改变了以往法院需“解冻+扣划+冻结”、被执行人到法院领取生活费的月循环模式，大大减轻了被执行人诉累。

齐奋战攻坚执行难

通讯员 李波

本报讯 日前，宁波市鄞州区法院为护航“六稳”“六保”，开展为期两天的集中执行专项行动。其中一起赡养费纠纷案，六旬的儿子拒绝向八旬老人支付每月500元的赡养费。被执行人和其妻态度强硬，以当初老人对各子女财产分配不公为由拒不履行。在司法拘留的威慑下，被执行人现场支付13000元，案件顺利执结。

此次集中执行，法院共计执行到位金额294.38万元，抓捕19人，扣押车辆6辆，腾退房屋3套，执结案件23件。

集中行动打击拒执

近日，常山县法院响应全市法院统一部署，组织干警强势出击，开展“信守衢城、六稳六保”集中执行行动。行动以涉民生、涉金融债权、财产刑等案件为重点，着力打击被执行人拒不腾退、拒不交付车辆等行为。

通讯员 章晨洁



专班作战抓无纸化

通讯员 管莨茗

本报讯 今年以来，丽水市莲都区法院开展“专班作战”，狠抓无纸化办案工作。

该院各部门32名业务骨干共同参与无纸化工作专班，6名扫描人员组成扫描专班，同时优选4名志愿者轮班常驻矛调中心、诉服中心引导当事人自助扫描。组建律所、金融机构等5类高频诉讼群体微信、钉钉工作群11个，建立四重核查机制，即立案工作人员初步审查、书记员交叉互查、档案员规范化审查、审管办随机抽查，倒逼电子卷宗材料规范化，取得良好效果。

普及反恐反邪教知识

通讯员 黄太永

本报讯 近日，杭州市余杭区中泰街道以消防安全日为契机开展反恐、反邪教宣传教育活动，通过摆放展板、发放资料、接受群众咨询等方式，向群众介绍反恐怖主义法、反邪教等知识。活动共发放宣传折页3000余份，进一步加深了群众对反恐、反邪教的认识，增强他们的防范意识。